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不列顛哥倫比亞證券委員會發出停止交易令

本公告乃由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遵照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不列顛哥倫比亞證券委員會於溫哥華時間 2020 年 6 月 19 日向本公司發出一般「未能申報」停止交易令（「CTO」），禁止任何人士於加拿大買賣本公司的任何證券。本公司的普通股交易因 CTO 的生效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暫停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20 年 6 月 11 日之公告（「該公告」），除於本公告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該公告內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發出 CTO 是由於本公司無法於 2020 年 6 月 15 日前提交 2019 年年度申報及 2020 年中期申報。CTO 將維持生效，直至本公司提交 2019 年年度申報及 2020 年中期申報時為止。本公司無法保證將能夠補救其違反申報的情況並及時或完全解除 CTO。本公司之股東對本公司普通股的投資可能會遭受重大損失或全部損失。

* 僅供識別

根據本公司與其主要股東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公司」）之間的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的條款，倘本公司的普通股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的交易被暫停超過五個交易日的期限，這將構成違約事件。中投公司可宣佈可轉換債券和相關延期協議的應付款項立即到期並須立即支付，以及可採取措施強制執行付款。

本公司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以解決核數師提出的持續經營問題，並探索不同方案以取得有關 2019 年財務報表的無保留意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 2019 年年度申報的狀況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首席董事
孫茅

溫哥華，2020年6月21日

香港，2020年6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達蘭古爾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赫英斌先生、孫茅先生及權錦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鮑建敏先生、陳志偉先生、李曉霄先生及牛奔先生。